

2024年市对区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分项目分地区情况表（一）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转移性支出合计	2,501,564
一、返还性支出	280,512
（一）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13,289
（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2,529
（三）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164,694
二、转移支付支出	2,221,052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1,832,435
1. 体制补助支出	47,828
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479,570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83,850
4. 结算补助支出	203,854
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59,394
6.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13,691
7.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24
8.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82,683
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13,775
10.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59

2024年市对区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分项目分地区情况表（一）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11.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1,997
12.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62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1,672
15.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7,081
16.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7
17.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4,909
18.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161
19.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70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21.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支出	-
22.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支出	-
23.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7,248
（二）专项转移支付	388,617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388,61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
2. 教育支出	88,913

2024年市对区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分项目分地区情况表（一）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	216
4. 科学技术支出	409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5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53
7. 卫生健康支出	300
8. 节能环保支出	6,743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0,000
10. 农林水支出	39,074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3,990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300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6
按地区划分：	2,501,564
（一）十城区	1,651,370
1. 和平区	127,972
2. 沈河区	158,729
3. 铁西区	278,810
4. 皇姑区	165,757

2024年市对区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分项目分地区情况表（一）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5. 大东区	200,761
6. 浑南区	222,226
7. 于洪区	128,714
8. 沈北新区	102,880
9. 苏家屯区	92,069
10. 辽中区	173,452
（二）三县（市）	712,050
11. 新民市	308,345
12. 法库县	208,538
13. 康平县	195,167
（三）未分配到地区	138,145